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投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签名:
冯巧根 戴克勤 徐志坚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9-002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月8日在南京召开,共有董事9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005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9-003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月8日在南京召开,共有监事3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监事会也将发挥自身职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投资风险控制工作。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9-004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的规定,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46号核准,公司2016年12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607,81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84元,共计募集资金335,499,989.44元,扣除发行费用14,704,211.4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20,795,777.99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12月23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733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767.13万元,均投入南京港龙潭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集公司”)现代物流服务工程项目,目前募集资金结余25,439万元(含理财产品利息),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23,000万元,分别将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2日到期。

二、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2、资金来源

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品种将不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及以上述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等。投资的产品必须符合:(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实施程序及方式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及风险控制。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进度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名称	实现收益(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募集资金	9,000	2017/1/24	2017/7/24	结构性存款	1,606,684.93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募集资金	12,000	2017/1/25	2017/7/25	结构性存款	2,160,000.00
3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募集资金	10,000	2017/1/24	2018/1/24	紫金财富安鑫赢	3,560,000.00
4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募集资金	19,000	2017/8/1	2018/1/29	如意宝RY170069	4,335,731.04
5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募集资金	13,000	2018/1/31	2018/5/2	如意宝RY180009	1,623,789.04
6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募集资金	12,000	2018/1/30	2018/8/3	紫金财富安鑫赢	3,071,506.85
7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13,000	2018/5/8	2018/11/5	结构性存款	3,255,520.55

2、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名称	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12,000	2018/8/7	2019/1/31	“如意宝”RY180083	5%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募集资金	11,000	2018/11/8	2019/2/12	18JG232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5%/4.8%

上述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已经公司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2017年1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1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前最近12个月内,公司未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议案。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投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监事会也将发挥自身职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投资风险控制工作。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9-005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大会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25日(周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24日—2019年1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1月24日15:00至2019年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 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21日

7、出席会议人员:

(1)2019年1月2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11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于2019年1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编号2019-002、2019-003、2019-004。

特别说明: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股东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1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授权委托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的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的持股证明文件等。

七、其它事项

1、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传真:025-58812758

联系人:李芳琪 王林萍

邮政编码:21001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止2019年1月21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南京港(002040)股票_____股,拟参加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19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9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0;投票简称:南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3”文《关于核准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2,2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6,580.38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7)4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安吉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2017-007公告;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与子公司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2017-023公告。公司对募资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执行。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备注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5050164712709186668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392273640652	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1205290029000866929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已注销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3301277029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1913510104002889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已注销
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5452000000095272	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建设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年产11000立方米办公椅板、33万套休闲椅板、18000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募集资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全资子公司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建设“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具体详见公司2018-077公告。

2018年12月26日,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104公告。

截至2019年1月8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继续有效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35050164712709186668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	392273640652	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8110801013301277029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广德捷林家具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5452000000095272	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四、备查文件

1、银行结算账户正式撤销回单。

特此公告。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19-003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奇正藏药”)董事会。

2019年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24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23日—1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3日15:00至2019年1月24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19年1月16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2019年1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审议上述提案时,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将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1月17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远途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102,信函上请注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010-84766081。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平、李阳 电话号码:010-84766012

电子邮箱:qzzy@qzh.cn 传真号码:010-84766081

3、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87;投票简称:奇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3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2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投票时请在提案后相关意见下打“√”,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19-002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即任一时点公司风险投资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2018年6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为提高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风险投资5亿元额度内,增加子公司作为投资实体,即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该事项已于2019年1月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近年来,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保本型、固定收益类型的理财产品不断丰富企业阶段性的现金管理方式,提高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进一步拓宽资金投资渠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风险投资。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即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风险投资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19年7月1日期间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包括《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定义的“风险投资”所认定的品种,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以非房地产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投资、以上述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但下列情形不属于风险投资:

(1)固定收益类或者承诺保本的投资行为;

(2)参与其他上市公司的配股或者行使优先认购权利;

(3)以战略投资为目的,购买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超过总股本的10%,且拟持有三年以上的证券投资。

4、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5、决议有效期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7月1日。

6、信息披露

公司在投资相关品种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投资品种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7、本次风险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的内控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要求进行风险投资操作,公司已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风险投资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介入,因此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通过建立《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和《理财产品购买制度》,健全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

(1)为分散理财产品风险,单次购买风险级别为R3(含)及以上产品时,最高额度不能超过3000万元(含)。(R3代表中等风险的产品,主要包括企业债(AA--AAA)、银行发行的内部评级为R3以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型产品的优先级(1:1)等。)。

(2)公司财务部应实时关注理财产品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部及总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审计监察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和事后的审计。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公司及时中止理财业务或到期不再续期。

(5)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检查。

(6)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7)公司相关工作人员须遵守保密制度,在相关信息未公开披露前,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有关的信息,但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8)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主业发展,优先保证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与此同时,为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下,进一步拓宽投资范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流动性较高风险适度的产品。公司拟开展的风险投资,是在满足公司日常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运作需要,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相关说明和承诺

1、公司进行风险投资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公司承诺进行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